衢州学院关于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

疫情防控期间开展在线教学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为全力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减少疫情对学校正常教学的影响，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落实好特殊时期“停课不停教、停课不停学”的政策，学校将开展课程在线教学，现将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在线教学开课时间

经学校研究决定，在保证在线课程建设和教学质量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平稳有序地分批次分阶段实施在线教学工作。第一批在线教学正式开课时间为2月17日（第一周），与原教学日历同步。

其他教师利用这个期间抓紧做好在线教学的备课和建课工作，在条件相对成熟时机逐步推出在线课程。‘‘

二、在线教学开课要求

各学院（开课部门）要认真筛选优质的课程资源（优先考虑已建立成熟网络课程或在公共开放平台获得相关优质慕课资源的课程）作为第一批次在线授课课程，每个专业（班级）开课2-3门（不超3门，不包含通识选修课程、体育课程）。第一批次公共课网络在线课程为中国近代史纲要，高等数学A2、B2，大学英语2、3。各学院按专业年级统计第一批在线课程情况，于2月15日下班前发到教务处向容钉钉。各学院（开课部门）要对网络在线课程严格把关，不得存在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以及侵权等问题。

第一批次网络在线课程任课教师须于2月15日前在网络教学平台上完成建课，保证网上课程有至少两周（根据实际报到时间调整）课程的教学资源。合理制定授课计划，完善教学安排、教学内容、课程资源。授课教师要通过在线签到、在线答疑、直播课堂、作业布置和批改、在线考核以及过程性学习数据统计分析等，对学生在线学习情况进行监控，调动学生在线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保证在线教学平稳有序。教师要确保网络的教学内容无意识形态问题，无知识产权纠纷，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

各学院（开课部门）于2月16日组织任课教师和学生登录课程平台，核对学生选课信息，进行课程学习测试。

三、在线教学组织

各学院要根据各专业第一批次开课情况，向任课教师、学生发布正式开课通知，要组织学生熟悉网络在线课程开课平台。有条件的情况下组织进行平台使用培训，让学生掌握平台使用方法，能够顺利地使用平台学习。

线上教学期间，各单位要依托网络通讯工具（钉钉、微信、QQ等），建立顺畅的通讯渠道，确保部门、学院、任课教师、学生的信息交流，为教学工作提供保障。

附件：[衢州学院2019-2020学年第二学期第一批网络在线课程统计表](http://jwc.qzc.edu.cn/_upload/article/files/0e/e5/a427f79645f083451b20f85857d1/ee4cd8e3-ed01-474d-8e84-d20559ca942d.xlsx)

教务处

2020年2月14日